

股票代碼：4737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中市南區大慶街二段100號
電 話：(04)2369-23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8
(七)關係人交易	48~49
(八)質押之資產	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 他	5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
3.大陸投資資訊	53~54
(十四)部門資訊	54~55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椿木



日 期：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華廣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廣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廣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廣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華廣集團部分銷貨需基於合約議定而需提供之折讓或退貨予客戶，華廣集團管理階層對前述事項之估計係列為收入之減項，因此將收入認列之測試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財務報表中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並閱讀相關客戶銷售及合約條款。評估銷售折讓或退貨約定之會計處理及揭露。並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趨勢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二、存貨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華廣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市場競爭，新產品之推出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生產技術更新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將存貨評價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華廣集團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華廣集團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華廣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準確度，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

三、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報告附註五(三)；應收帳款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華廣集團之應收帳款集中在某些客戶，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華廣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分析應收帳款帳齡表、歷史收款紀錄及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以評估該集團之應收帳款備抵提列與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廣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廣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廣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廣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廣集團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信字
黃海寧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74,348	4	588,877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9,188	-	8,07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521,050	12	411,278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	76,939	2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6,641	-	1,597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364,390	8	310,865	7
1410	預付款項	8,440	-	5,84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16,001	-	19,34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312,280	8	400,000	9
		<u>1,489,277</u>	<u>34</u>	<u>1,745,884</u>	<u>38</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30,100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2,707,104	62	2,729,685	5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11,759	-	16,5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23,254	1	14,530	-
1915	預付設備款	56,155	1	40,45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2,878	-	2,590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229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	54,160	1	96,824	2
		<u>2,885,639</u>	<u>66</u>	<u>2,900,647</u>	<u>62</u>
	資產總計	<u>\$ 4,374,916</u>	<u>100</u>	<u>4,646,53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899,449	21	706,610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八))	159,837	4	-	-
2150	應付票據	19	-	38	-
2170	應付帳款	144,799	4	188,727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231,276	5	215,200	6
2213	應付設備款	26,101	-	14,89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322	-	36,346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8,152	-	40,141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62,330	1	62,330	1
		<u>1,559,285</u>	<u>35</u>	<u>1,264,285</u>	<u>2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737,576	17	794,712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453	-	45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	-	261	-
		<u>738,029</u>	<u>17</u>	<u>795,430</u>	<u>17</u>
	負債總計	<u>2,297,314</u>	<u>52</u>	<u>2,059,715</u>	<u>45</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					
3100	股本	594,468	14	634,468	14
3200	資本公積	1,532,096	35	1,693,813	36
3300	保留盈餘	97,771	2	257,890	5
3400	其他權益	(8,592)	-	645	-
3500	庫藏股票	(138,141)	(3)	-	-
	權益總計	<u>2,077,602</u>	<u>48</u>	<u>2,586,816</u>	<u>5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374,916</u>	<u>100</u>	<u>4,646,531</u>	<u>100</u>



董事長：黃椿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椿木



會計主管：廖振宇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七)及七)	\$ 1,820,267	100	1,740,30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及(十八))	<u>1,024,494</u>	<u>56</u>	<u>969,822</u>	<u>56</u>
	營業毛利	<u>795,773</u>	<u>44</u>	<u>770,487</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十二)、(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2,064	10	149,765	9
6200	管理費用	214,678	12	221,935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59,960</u>	<u>9</u>	<u>140,385</u>	<u>8</u>
		<u>546,702</u>	<u>31</u>	<u>512,085</u>	<u>29</u>
	營業淨利	<u>249,071</u>	<u>13</u>	<u>258,402</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21,103	1	24,18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58,177)	(3)	(46,264)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u>(22,541)</u>	<u>(1)</u>	<u>(22,388)</u>	<u>(1)</u>
		<u>(59,615)</u>	<u>(3)</u>	<u>(44,471)</u>	<u>(4)</u>
	稅前淨利	189,456	10	213,931	1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u>39,848</u>	<u>2</u>	<u>35,141</u>	<u>2</u>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u>149,608</u>	<u>8</u>	<u>178,790</u>	<u>9</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u>83</u>	<u>-</u>	<u>505</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9,237)	-	(9,125)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三))	<u>-</u>	<u>-</u>	<u>(1,660)</u>	<u>-</u>
		<u>(9,237)</u>	<u>-</u>	<u>(7,465)</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9,154)</u>	<u>-</u>	<u>(6,960)</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u>\$ 140,454</u>	<u>8</u>	<u>171,830</u>	<u>9</u>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	\$ <u>2.52</u>		<u>2.82</u>	
	稀釋每股盈餘	\$ <u>2.49</u>		<u>2.8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椿木



經理人：黃椿木

~6~



會計主管：廖振宇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庫 藏 股	權 益 總 計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634,468	1,731,881	68,478	98,943	167,421	8,110	-	-	2,541,880
本期淨利	-	-	-	178,790	178,790	-	-	-	178,7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505	505	(7,465)	-	-	(6,9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79,295	179,295	(7,465)	-	-	171,83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79	(9,87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88,826)	(88,826)	-	-	-	(88,826)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8,068)	-	-	-	-	-	-	(38,068)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34,468	1,693,813	78,357	179,533	257,890	645	-	-	2,586,816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634,468	1,693,813	78,357	179,533	257,890	645	-	-	2,586,816
本期淨利	-	-	-	149,608	149,608	-	-	-	149,6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3	83	(9,237)	-	-	(9,1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9,691	149,691	(9,237)	-	-	140,45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879	(17,87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61,155)	(161,155)	-	-	-	(161,155)
庫藏股買回	-	-	-	-	-	-	-	(423,717)	(423,717)
庫藏股註銷	(40,000)	(96,921)	-	(148,655)	(148,655)	-	-	285,576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5,147	-	-	-	-	-	-	15,147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79,943)	-	-	-	-	-	-	(79,943)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94,468	1,532,096	96,236	1,535	97,771	(8,592)	-	(138,141)	2,077,60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椿木

會計主管：廖振宇

董事長：黃椿木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9,456	213,93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2,250	142,619
攤銷費用	13,547	15,395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3,968	(10,568)
利息費用	22,541	22,388
利息收入	(1,610)	(1,27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147	-
處份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0,000	45,00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45,843	213,9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1,117)	(2,326)
應收帳款增加	(113,696)	(79,697)
應收關係人帳款增加	(76,939)	-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710)	6,620
存貨減少(增加)	(53,525)	36,621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	(16,581)	(26,8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66,568)	(65,639)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9)	3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3,928)	59,495
其他應付款增加	15,856	39,567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32,396)	29,3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0,487)	128,4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27,055)	62,831
調整項目合計	(81,212)	276,7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8,244	490,717
收取之利息	1,276	1,279
支付之利息	(22,321)	(21,745)
支付之所得稅	(57,600)	(12,4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599	457,8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779)	(11,27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88)	1,889
取得無形資產	(8,741)	(6,181)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87,720	(380,042)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539)	(19,3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727)	(414,94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777,412	507,523
短期借款減少	(1,577,093)	(72,01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9,837	-
償還長期借款	(57,136)	(569,841)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60)
發放現金股利	(241,098)	(126,894)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23,71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1,795)	(261,38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606)	(8,9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14,529)	(227,3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88,877	816,2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4,348	588,877

董事長：黃椿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椿木



會計主管：廖振宇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註冊地址為台中市南區大慶街二段100號。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醫療器材批發、生物技術服務、藥品檢驗、精密儀器批發和醫療設備製造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另合併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調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30,100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本公司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全數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合併公司亦選擇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預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一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 銷售商品

針對血糖儀及試片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部分接單生產之血糖儀及試片產品合約，客戶可控制所有尚在生產中之在製品，在此情況下，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評估將於生產該等產品之過程時認列收入，此將導致該等合約之收入及相關成本早於現行之認列時點，意即早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合併公司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預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部分合約允許客戶退貨，現行係於能合理估計退貨且其他收入認列條件亦滿足時認列收入。若無法合理估計退貨，將遞延至退貨期失效或可合理估計退貨時始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該等合約之收入，因此，合併公司無法合理估計退貨金額之合約，收入認列時點將早於退貨期失效或可合理估計退貨時。合併公司依合約估計退貨之相關退款負債及待退產品權利將單獨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合併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初次適用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合併公司預估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	Bionime Incorporated (B.V.I.)	投資控股	100 %	100 %
本公司	Bionime GmbH	買賣業	100 %	100 %
本公司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買賣業	100 %	100 %
本公司	Bionime Australia Pty Limited	買賣業	100 %	100 %
Bionime Incorporated (B.V.I.)	華廣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買賣業	100 %	100 %
華廣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華廣生物技術(平潭)有限公司	製造業	100 %	100 %

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5~50年

(2)機器設備：2~8年

(3)模具設備：2~3年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運輸設備：5年

(5)租賃改良物：2~8年

(6)辦公及其他設備：3~5年

(7)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項目及其耐用年限如下：

<u>組成項目</u>	<u>耐用年限</u>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50年
廢水處理廠	30年
其他	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

合併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一)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之。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商標權：5年

(2)電腦軟體成本：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收入認列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簽收時移轉。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列數及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市場及經濟狀況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惟因市場價格競爭及產品技術之發展等因素，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參考客戶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及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12.31</u>	<u>105.12.31</u>
現金及零用金	\$ 578	643
外幣存款及活期存款	129,130	564,259
定期存款	<u>44,640</u>	<u>23,975</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u>\$ 174,348</u></u>	<u><u>588,877</u></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金融資產

1. 其他金融資產

	<u>106.12.31</u>	<u>105.12.31</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u>\$ 312,280</u></u>	<u><u>400,000</u></u>

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係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12.31</u>	<u>105.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u>\$ 30,100</u></u>	<u><u>-</u></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u>9,188</u>	<u>8,071</u>
應收帳款	525,580	411,884
應收帳款—關係人	76,939	-
減：備抵減損損失	<u>(4,530)</u>	<u>(606)</u>
合計	\$ <u>597,989</u>	<u>411,278</u>
其他應收款	\$ 6,798	1,754
減：備抵減損損失	<u>(157)</u>	<u>(157)</u>
合計	\$ <u>6,641</u>	<u>1,597</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105.12.31
逾期30天以下	\$ 105,272	32,075
逾期30~91天以下	98,134	6,893
逾期91~180天	<u>1,634</u>	<u>746</u>
	\$ <u>205,040</u>	<u>39,714</u>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763
認列之減損損失	3,9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44)</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4,687</u>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410
減損損失迴轉	(10,5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79)</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763</u>

合併公司對於上述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認為除上述情況外，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及分析其信用評等後，合併公司認為未提列備抵減損之應收款仍可收回，故無須提列備抵減損。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106.12.31	105.12.31
製成品	\$ 38,079	33,527
減：備抵減損損失	(6,880)	(3,899)
	31,199	29,628
在製品	257,343	200,750
減：備抵減損損失	(9,528)	(21,030)
	247,815	179,720
原 料	95,685	110,679
減：備抵減損損失	(10,309)	(9,162)
	85,376	101,517
	<u>\$ 364,390</u>	<u>310,865</u>

認列存貨相關費損(利益)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 (7,340)	9,131
存貨報廢損失	18,526	5,202
存貨盤盈	(384)	(437)
出售廢料及下腳收入	(2,716)	(3,657)
列入營業成本	<u>\$ 8,086</u>	<u>10,239</u>

合併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於報導日評估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增加)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存貨(增加)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金額分別為(7,340)千元及9,131千元。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模具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物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420,840	841,519	531,900	97,869	1,193	12,410	485,868	3,391,599
本期新增	-	1,832	69,690	11,391	-	-	11,074	93,987
本期處分	-	-	(8,828)	-	-	-	(1,418)	(10,246)
重分類	-	845	12,017	1,856	-	-	1,110	15,8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8)	(78)	(399)	-	(10)	(366)	(92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420,840</u>	<u>844,128</u>	<u>604,701</u>	<u>110,717</u>	<u>1,193</u>	<u>12,400</u>	<u>496,268</u>	<u>3,490,247</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420,840	841,767	519,225	101,683	1,193	12,413	485,703	3,382,824
本期新增	-	266	11,027	9,074	-	-	4,000	24,367
本期處分	-	-	(3,491)	(13,843)	-	-	(3,446)	(20,780)
重分類	-	-	5,394	1,076	-	-	-	6,47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14)	(255)	(121)	-	(3)	(389)	(1,28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420,840</u>	<u>841,519</u>	<u>531,900</u>	<u>97,869</u>	<u>1,193</u>	<u>12,410</u>	<u>485,868</u>	<u>3,391,599</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模具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物	辦公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63,187	351,158	84,375	1,193	11,775	150,226	661,914
本期折舊	-	19,020	64,104	10,354	-	568	38,204	132,250
本期處分	-	-	(8,828)	-	-	-	(1,418)	(10,246)
重分類	-	-	-	-	-	(26)	26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34)	(388)	-	(11)	(342)	(77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u>82,207</u>	<u>406,400</u>	<u>94,341</u>	<u>1,193</u>	<u>12,306</u>	<u>186,696</u>	<u>783,143</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43,701	282,507	89,085	1,174	11,141	112,492	540,100
本期折舊	-	19,499	72,179	9,128	19	636	41,158	142,619
本期處分	-	-	(3,491)	(13,733)	-	-	(3,156)	(20,3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	(37)	(105)	-	(2)	(268)	(42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u>63,187</u>	<u>351,158</u>	<u>84,375</u>	<u>1,193</u>	<u>11,775</u>	<u>150,226</u>	<u>661,914</u>
帳面金額：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1,420,840	<u>761,921</u>	<u>198,301</u>	<u>16,376</u>	-	<u>94</u>	<u>309,572</u>	<u>2,707,104</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1,420,840	<u>778,332</u>	<u>180,742</u>	<u>13,494</u>	-	<u>635</u>	<u>335,642</u>	<u>2,729,685</u>
民國105年1月1日	\$ 1,420,840	<u>798,066</u>	<u>236,718</u>	<u>12,598</u>	<u>19</u>	<u>1,272</u>	<u>373,211</u>	<u>2,842,724</u>

1.擔 保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2.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依1.435%及1.86%之資本化利率計算，與新廠房興建有關之資本化借款成本分別為467千元及630千元。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六)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商標權	電腦軟體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2,360	39,579	101,939
本期外購	-	8,741	8,741
本期處分	-	(19,091)	(19,09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2,360</u>	<u>29,229</u>	<u>91,589</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62,360	33,398	95,758
本期外購	-	6,181	6,18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2,360</u>	<u>39,579</u>	<u>101,939</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0,425	34,949	85,374
本期攤銷	5,967	7,580	13,547
本期處分	-	(19,091)	(19,09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6,392</u>	<u>23,438</u>	<u>79,830</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4,457	25,522	69,979
本期攤銷	5,968	9,427	15,39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0,425</u>	<u>34,949</u>	<u>85,374</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商標權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5,968	5,791	11,75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1,935	4,630	16,565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7,903	7,876	25,779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六日，以公司整體營運規劃及未來發展考量並增加公司競爭力，經董事會決議與美國奇異公司簽立品牌授權合作契約，合併公司並支付美金2,000千元(折合新台幣62,360千元)取得其商標使用權。

1. 推銷費用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	165
營業費用	\$ 13,547	15,230

2. 擔 保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七)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留抵稅額	\$ 11,940	13,941
暫付款	2,951	4,58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110	827
	\$ 16,001	19,34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174,160	156,824
減：累計減損	(120,000)	(60,000)
	\$ 54,160	96,824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由於奇異品牌產品銷量未如預期，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預付奇異公司權利金之減損，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60,000千元及45,000千元。

(八) 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6.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合作金庫票券	0.902%~1.2%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1.188%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63)
合計		\$ 159,837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98,002	306,610
擔保銀行借款	301,447	400,000
	<u>899,449</u>	<u>706,61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462,373</u>	<u>1,924,206</u>
利率區間	<u>0.35%~4.8%</u>	<u>0.33%~2.3879%</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2%~1.72%	115年	\$ 799,90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2,330)
合 計				<u>\$ 737,57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5.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日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2%~2.06%	115年	\$ 857,04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2,330)
合 計				<u>\$ 794,712</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一年內	\$ 4,669	3,977
一年至五年	6,997	7,863
	<u>\$ 11,666</u>	<u>11,840</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21	3,27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3,450)</u>	<u>(3,01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 <u>(229)</u>	<u>261</u>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短期帶薪假負債	\$ <u>10,593</u>	<u>11,431</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43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272	3,73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7	7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u>(108)</u>	<u>(534)</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u>3,221</u>	<u>3,272</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011	2,576
利息收入	56	5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08	4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25)	(2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450</u>	<u>3,011</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 <u>1</u>	<u>19</u>
管理費用	\$ <u>1</u>	<u>19</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2,302)	(2,807)
本期認列	83	50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219)</u>	<u>(2,302)</u>

(6)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折現率	1.60 %	1.75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40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2年。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6年12月31日	\$ 927	(431)
折現率	(166)	175
未來薪資增加	761	(606)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 940	(436)
折現率	(167)	178
未來薪資增加	773	(61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151千元及14,86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除本公司外，其他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地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154千元及2,641千元。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2,450	40,853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6,100	83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6	-
	<u>48,576</u>	<u>41,689</u>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8,728)	(6,548)
	<u>(8,728)</u>	<u>(6,548)</u>
	<u>\$ 39,848</u>	<u>35,141</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1,660)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 189,456	213,93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2,751	36,368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9,589	6,453
所得稅稅率調降	(901)	-
不可扣抵之費用	(187)	550
五年免稅所得稅影響數	(5,910)	(7,194)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832)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	(2,71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88)	840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估	-	3,162
前期低估	6,100	83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6	-
合 計	\$ 39,848	38,303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6.12.31	105.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832	3,620
課稅損失	61,897	114,327
	\$ 64,729	117,947

課稅損失係依當地所得稅法規定，依當地法令規定得享有虧損扣除。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得享有虧損扣除，其尚可扣除金額如下：

公 司 別	虧損年度(西元)	可扣除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備 註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2009	\$ 11,076	2029	申報數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2010	19,930	2030	申報數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2011	75,044	2031	申報數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2012	140,649	2032	申報數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2013	39,788	2033	申報數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2014	<u>8,259</u>	2034	申報數
		<u>\$ 294,746</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子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331,336</u>	<u>315,393</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 <u>56,327</u>	<u>53,617</u>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8,488</u>	<u>37,312</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u>1,443</u>	<u>6,343</u>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 貨呆滯損失	聯屬公司 間遞延利益	減 損 損 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2,808	1,479	10,200	43	14,530
(借記)貸記損益表	<u>(788)</u>	<u>(645)</u>	<u>10,200</u>	<u>(43)</u>	<u>8,724</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2,020</u>	<u>834</u>	<u>20,400</u>	<u>-</u>	<u>23,254</u>
民國105年1月1日	\$ 1,968	2,324	2,550	1,060	7,902
(借記)貸記損益表	<u>840</u>	<u>(845)</u>	<u>7,650</u>	<u>(1,017)</u>	<u>6,628</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2,808</u>	<u>1,479</u>	<u>10,200</u>	<u>43</u>	<u>14,530</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 他	合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457	-	-	457
借記(貸記)損益表	(30)	-	26	(4)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427</u>	<u>-</u>	<u>26</u>	<u>453</u>
民國105年1月1日	\$ 377	1,660	-	2,037
借記(貸記)損益表	80	-	-	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60)	-	(1,660)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457</u>	<u>-</u>	<u>-</u>	<u>457</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179,533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11,686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20.50%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依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於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分派盈餘時開始適用。另，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及總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外之營利事業股東所獲配股利總額或盈餘總額之所含稅額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該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應扣繳稅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700,000千元(其中皆保留60,000千元供認股權憑證行使之用)，每股面額10元，皆為7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為59,447千股及63,447千股，實收股本分別為594,468千元及634,468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63,447	63,447
庫藏股註銷	(4,00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59,447</u>	<u>63,447</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九日註銷民國一〇六年四月至七月間買回之庫藏股4,000千股，並減少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溢價及保留盈餘分別為96,921千元及148,655千元。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6.12.31	105.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440,412	1,617,276
員工認股權	11,703	-
已失效認股權	<u>79,981</u>	<u>76,537</u>
	<u>\$ 1,532,096</u>	<u>1,693,813</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供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將保留盈餘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得低於股票股利總額百分之五。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54	<u>161,155</u>	1.40	<u>88,826</u>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79,943千元及38,068千元。

4.庫藏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四日到四月二日間，以每股55元~75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2,000千股。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買回2,000千股，總成本138,141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三日到五月十二日間，以每股55元~75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4,000千股。當市場價格低於原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買回2,550千股，總成本183,989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復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2,550千股，並於同月完成銷除股份變更登記。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復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於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五日到五月十二日間及五月二十五到七月二十三日間，以每股55元~78元之價格，預計買回公司股份1,450千股。當市場價格低於議定區間價格下限時，將繼續執行買回股份，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買回1,450千股，總成本101,587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復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1,450千股並於同月完成銷除股份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註銷股數共計2,000千股。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本公司股數最高上限為6,345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1,773,235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6年1月1日	\$ 645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9,237)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8,59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5年1月1日	\$ 8,110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7,465)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45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

1.員工認股選擇權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九十九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一〇一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一〇六年 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	100.8.31	101.9.5	106.1.13
給與數量	1,000千股	2,000千股	3,000千股
合約期間	100.8.31~105.8.30	101.9.5~105.9.4	106.1.13~108.1.12
授予對象	以本公司及子公 司正式編制內之 全職員工為限	以本公司及子公 司正式編制內之 全職員工為限	以本公司及子公 司正式編制內之 全職員工為限
既得條件	未來二年之服務	未來二年之服務	未來二年之服務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Hull & White結合Ritchken三項樹及Lattice model等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6年度		
	九十九年員工 認股權憑證	一〇一年員工 認股權憑證	一〇六年員工 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公允價值	26.485~28.594元	11.135~11.339元	16.07~17.35元
給與日股價	109	72.9	56.9
執行價格	91.2	65.5	53.6
預期波動率(%)	33.16%	22.01%	40.70%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5年	4年	4年
預期股利	1.5%	1.5%	-
無風險利率(%)	1.0731%	0.9015%	0.66%~0.70%

	105年度	
	九十九年員工 認股權憑證	一〇一年員工 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公允價值	26.485~28.594元	11.135~11.339元
給與日股價	109	72.9
執行價格	91.2	65.5
預期波動率(%)	33.16%	22.01%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5年	4年
預期股利	1.5%	1.5%
無風險利率(%)	1.0731%	0.9015%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合併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預期股利及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83.09	1,874,000
本期給與數量		3,000,000		-
本期喪失數量	-	(276,000)	-	-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		(1,874,000)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53.6	<u>2,724,000</u>	-	<u>-</u>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u>2,724,000</u>		<u>-</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認股權憑證	\$ <u>15,147</u>	<u>-</u>

(十六)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49,608千元及178,790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59,365千股及63,447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u>149,608</u>	<u>178,790</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6年度	105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9,365</u>	<u>63,44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52</u>	<u>2.82</u>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49,608千元及178,790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60,031千股及63,891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6年度	105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49,608</u>	<u>178,790</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106年度	105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59,365	63,447
員工股票選擇權	255	-
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數	411	444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60,031</u>	<u>63,89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49</u>	<u>2.80</u>

於計算股票選擇權之稀釋效果時，平均市場價值係以合併公司股份於該選擇權流通在外期間之市場報價為基礎。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工具因具反稀釋作用，未包含於稀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單位：千股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股票選擇權	-	<u>3,101</u>
(十七)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銷售	\$ 1,829,079	1,750,171
銷貨退回	(2,794)	(5,272)
銷貨折讓	(6,018)	(4,590)
商品銷售	<u>\$ 1,820,267</u>	<u>1,740,309</u>

合併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盈虧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962千元及24,10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000千元及5,00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1,610	1,279
其他	19,493	22,902
	<u>\$ 21,103</u>	<u>24,181</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 1,823	(8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00)
減損損失	(60,000)	(45,000)
	<u>\$ (58,177)</u>	<u>(46,264)</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23,008)	(23,018)
減：利息資本化	467	630
	<u>\$ (22,541)</u>	<u>(22,388)</u>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788,166千元及1,009,823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醫療器材客戶群，為降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4%及57%係由五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一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借款	\$ 1,101,353	1,126,386	376,124	63,402	190,207	496,653
無擔保銀行借款	598,002	610,201	610,201	-	-	-
應付短期票券	159,837	160,000	160,00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4,818	144,818	144,818	-	-	-
其他應付款	136,575	136,575	136,575	-	-	-
應付設備款	26,101	26,101	26,101	-	-	-
	<u>\$ 2,166,686</u>	<u>2,204,081</u>	<u>1,453,819</u>	<u>63,402</u>	<u>190,207</u>	<u>496,653</u>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257,042	1,273,243	464,862	63,402	190,207	554,772
無擔保銀行借款	306,610	311,900	311,900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8,765	188,765	188,765	-	-	-
其他應付款	170,783	170,783	170,783	-	-	-
應付設備款	14,893	14,893	14,893	-	-	-
	<u>\$ 1,938,093</u>	<u>1,959,584</u>	<u>1,151,203</u>	<u>63,402</u>	<u>190,207</u>	<u>554,772</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18,901	29.76	562,494	USD	12,553	404,204
歐元	EUR	3,342	35.55	118,808	EUR	3,325	112,6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USD	16,132	29.76	480,088	USD	8,537	274,898
歐元	EUR	2,609	35.55	92,750	EUR	2,693	91,279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50千元及62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823千元及2,108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7,052千元及6,489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100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4,348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613,818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12,280	-	-	-	-
	<u>\$ 1,100,446</u>	<u>-</u>	<u>-</u>	<u>-</u>	<u>-</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899,44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59,837	-	-	-	-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81,393	-	-	-	-
應付設備款	26,10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99,906	-	-	-	-
	<u>\$ 2,166,686</u>	<u>-</u>	<u>-</u>	<u>-</u>	<u>-</u>
105.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88,877	-	-	-	-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420,946	-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	-	-	-
	<u>\$ 1,409,823</u>	<u>-</u>	<u>-</u>	<u>-</u>	<u>-</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06,610	-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359,548	-	-	-	-
應付設備款	14,893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	857,042	-	-	-	-
	<u>\$ 1,938,093</u>	<u>-</u>	<u>-</u>	<u>-</u>	<u>-</u>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462,373千元及1,924,206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營運中心之指引。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歐元及美元。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並無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〇五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於30%至75%之間，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負債總額	\$ 2,297,314	2,059,71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74,348	588,877
淨負債	<u>\$ 2,122,966</u>	<u>1,470,838</u>
權益總額	<u>\$ 2,077,602</u>	<u>2,586,816</u>
資本總額	<u>\$ 4,200,568</u>	<u>4,057,654</u>
負債資本比率	<u>50.53%</u>	<u>36.2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通化東寶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通化東寶」)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黃椿木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主要管理人員—通化東寶	<u>354,756</u>	<u>384,736</u>

合併公司售予關係人之價格因產品特性並無其他非關係人可供比較。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約為45~120天或預收貨款，對主要管理人員之收款條件為預收貨款。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應收關係人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主要管理人員—通化東寶	\$ 76,939	-

3.應付關係人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12.31	105.12.31
其他應付款	主要管理人員—通化東寶	\$ 6,168	6,227

4.預收貨款及其他(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12.31	105.12.31
預收貨款	主要管理人員—通化東寶	\$ -	22,830
暫收款	主要管理人員—通化東寶	4	4
		\$ 4	22,834

4.其他

(1)合併公司因與主要管理人員—通化東寶簽訂經銷合約而產生之銷售費用於民國一〇五年度金額6,000千元，帳列推銷費用項下。

(2)合併公司與主要管理人員—黃椿木先生簽訂專利技術授權合約書，契約期間為簽約日(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專利期滿止(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四月十七日)，契約定義以美國10/354684及美國10/462904申請案授權本公司無償使用。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7,613	26,765
退職後福利	-	-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27,613	26,765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12.31	105.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擔保借款	\$ 2,175,041	2,192,87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擔保借款	302,796	400,000
		\$ 2,477,837	2,592,874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12.31	105.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u>9,401</u>	<u>9,455</u>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與美國奇異公司簽立品牌授權合作契約，並依民國一〇二年七月增補合約調整權利金支付金額，未來年度最低應支付權利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7.1.1~107.12.31	\$ 29,760
108.1.1~108.12.31	35,712
109.1.1~109.12.31	<u>44,640</u>
	\$ <u>110,112</u>

註：合約載明本公司與美國奇異公司任一方均可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以書面通知對方於次年度起終止上述品牌授權合作契約。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與大陸通化東寶藥業股份有限公司(通化東寶)簽訂長期經銷合約，本公司授權並指定通化東寶為中國大陸地區獨家經銷商。合約載明通化東寶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九年每年度對本公司之最低採購量，若無法達成，按該年度所短少之採購量賠償本公司之損失。

(四)本公司與主要管理人員－黃椿木先生簽訂專利技術授權合約書，契約期間為簽約日(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專利期滿止(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四月十七日)，契約定義以美國10/354684及美國10/462904申請案授權本公司無償使用。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合併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4,104千元及80千元。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81,116	223,906	505,022	234,940	203,045	437,985
勞健保費用	20,334	19,932	40,266	17,148	16,303	33,451
退休金費用	9,874	11,432	21,306	8,836	8,692	17,52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4,116	10,954	25,070	11,696	9,239	20,935
折舊費用	98,045	34,205	132,250	104,336	38,283	142,619
攤銷費用	-	13,547	13,547	165	15,230	15,39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1	華廣生物科 技(深圳)有 限公司	華廣生物技 術(平潭)有 限公司	3 206,738 (註2、4)	22,453	22,453	22,453	22,453	127.00 %	207,760 (註3、4)	Y	N	Y

註1：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依各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各子公司間之保證背書金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之100%。

註3：依各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之100%。

註4：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時，總額及個別對象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10%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 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普通股－邦睿 生技股份有限 公司	無	以成本衡 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 動	860	30,100	7.29%	30,100	860	7.29%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通化東寶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	(銷)貨	(354,756)	(19)%	預收貨款	無可供比較	預收貨款	76,939	12.67 %	註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華廣生物科技(平潭)有限公司	1	進貨	3,232	註三	0.18 %
0	本公司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1	銷貨	70,554	註三	3.88 %
0	本公司	華廣生物技術(平潭)有限公司	1	銷貨	68,248	註三	3.75 %
0	本公司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4,022	註三	0.09 %
0	本公司	華廣生物技術(平潭)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3,195	註三	0.53 %
0	本公司	華廣生物技術(平潭)有限公司	1	勞務費	3,331	無可供比較	0.18 %
0	本公司	Bionime GmbH	1	勞務費	30,484	無可供比較	1.67 %
0	本公司	Bionime GmbH	1	其他應付款	23,949	無可供比較	0.55 %
0	本公司	Bionime Incorporated	1	其他應收款	3	無可供比較	- %
0	本公司	華廣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46	無可供比較	0.03 %
0	本公司	華廣生物技術(平潭)有限公司	1	暫收款	227	無可供比較	0.01 %
1	Bionime Incorporated	華廣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47	無可供比較	0.02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因產品特性並無其他非關係人可供比較。對

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約為45~120天，對Bionime Incorporated(B.V.I.)、

Bionime GmbH、Bionime USA Corporation及Bionime Australia Pty Limited

之收款期間分別為90天、60天、120天及120天。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外幣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本公司	Bionime GmbH	瑞士	血糖儀及 測試片買 賣業務等	CHF300	CHF300	註1	100.00%	16,539	註1	100 %	1,296	1,296	註3
本公司	Bionime Incorpora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USD3,090	USD 3,090	3.09	100.00%	71,705	3.09	100 %	(50,925)	(50,925)	註3
本公司	Bionime USA Corporation	美國	血糖儀及 測試片買 賣業務等	USD11,150	USD 11,150	1,115	100.00%	32,233	1,115	100 %	4,926	4,926	註3
本公司	Bionime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	血糖儀及 測試片買 賣業務等	AUD350	AUD350	註2	100.00%	(27)	註2	100 %	(64)	(64)	註3

註1：係於瑞士設立之有限公司。

註2：係於澳洲設立之有限公司。

註3：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華廣生物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血糖測試儀 及測試片買 賣業務等	US\$850	註1	US\$850	-	-	US\$850	(51,195) (註2)	100 %	100 %	(51,195)	17,702	US\$ 2,087 (NT\$63,084)
華廣生物技術(平潭)有限公司	血糖測試儀、測試片 買賣及醫療 器材製造業務等	RMB\$10,000	註2	-	-	-	-	(35,281) (註2)	100 %	100 %	(35,281)	(6,95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850 (NT\$ 27,520)	RMB\$13,000 US\$850 (NT\$ 90,050)	NT\$ 1,246,561

註1：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方式係透過深圳子公司轉投資設立。

註3：係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註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僅有一個應報導部門一生技部門。生技部門主要從事醫療器材批發、生物科技服務、藥品檢驗、精密儀器批發和醫療設備之製造等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後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包含折舊與攤銷、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其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生技部門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20,267	1,740,309
利息收入	<u>1,610</u>	<u>1,279</u>
收入總計	<u><u>\$ 1,821,877</u></u>	<u><u>1,741,588</u></u>
利息費用	\$ 22,541	22,388
折舊與攤銷	145,797	158,014
應報導部門損益	<u><u>149,608</u></u>	<u><u>178,790</u></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u>\$ 91,520</u></u>	<u><u>30,548</u></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u>\$ 4,374,916</u></u>	<u><u>4,646,531</u></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u>\$ 2,297,314</u></u>	<u><u>2,059,715</u></u>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產業部門係經營血糖儀及試片製造與銷售之生技部門。因該部門之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所使用之可辨認資產均佔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總資產百分之九十以上，故屬單一產品別。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美 國	\$ 141,788	184,565
瑞 士	231,068	316,840
中 國	400,304	419,854
其他國家	<u>1,047,107</u>	<u>819,050</u>
	<u>\$ 1,820,267</u>	<u>1,740,309</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2,817,290	2,857,146
其他國家	<u>11,888</u>	<u>11,306</u>
合 計	<u>\$ 2,829,178</u>	<u>2,868,452</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合併公司總收入中來自生技部門之		
A客戶銷售金額	\$ 311,679	316,840
B客戶銷售金額	<u>354,756</u>	<u>384,736</u>
合計	<u>\$ 666,435</u>	<u>701,576</u>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700102 號

會員姓名：(1) 張字信
(2) 黃海寧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文心路二段201號7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80310225

事務所電話：(04)2415-9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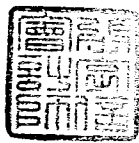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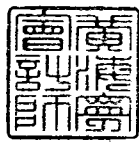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017 號
(2)台省會證字第 381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華廣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張字信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海寧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21

日

